**2021年焦作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招聘教师**

**公 告**

为进一步加快焦作市教育局直属学校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引进招聘38名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在编教师。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

本次引进招聘市教育局直属学校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专业技术岗位）共计38名，具体岗位等详见附件1。

二、招聘范围

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华中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陕西师范大学、西南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华南师范大学、河南大学、辽宁师范大学和河南师范大学等11所学校（以下简称“11所高校”）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2021年普通高校应届本科及以上优秀毕业生，以及择业期内（2019年、2020年）的本科及以上优秀毕业生。

三、报考条件

**（一）应聘人员必须具备的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3.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5.年龄要求：截止2021年9月30日，本科学历的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91年9月30日以后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的年龄放宽至35周岁以下（1986年9月30日以后出生）；

6.学历要求：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不含独立院校和联合办学；硕士研究生学历的所学专业须与本科所学专业一致，且本科学历为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并于2021年9月30日前取得毕业证书；

7.专业要求：所学专业与报考岗位专业一致或相近。其中报考语文教师岗位者需取得二级甲等及以上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报考英语教师岗位者需取得大学英语六级及以上证书；

8.教师资格要求：报考普通高中教师岗位的要求持有高级中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报考初中教师岗位的要求持有初级中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报考小学教师岗位的要求持有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报考幼儿园教师岗位的要求持有幼儿园教师资格证。

9.符合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其他特定条件。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名应聘：**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

2.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3.近5年在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的人员；

4.国家和省另有规定不得应聘到事业单位的人员；

5.其他不符合招聘资格条件要求的。

四、招聘程序

本次引进招聘工作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纪委监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的监督指导下，按照发布公告、报名、资格确认、考试、体检、考察、公示、办理聘用手续等环节进行。

**（一）发布公告**

本次招聘公告分别在焦作市教育局网站（网址：http://jyj.jiaozuo.gov.cn/）、焦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网址：http://www.hajz.hrss.gov.cn）发布。

**（二）网上报名**

1.报名时间：2021年10月16日—10月20日。

2.报名方式：采用邮箱报名方式，每人只能选报一个岗位。

在报名时间内将报名资料发送至：rsjyk@126.com，邮件名为：报考专业+姓名+毕业院校。邮件内容为：本人有效身份证、学历证、教师资格证、《2021年焦作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招聘教师报名登记表》（附件2）等原件照片，并制作成1个PDF文件。

3.材料审核：根据招聘岗位要求对报名人员进行初审,不符合报名岗位条件和要求的将取消报名资格。

**（三）现场确认**

1.网上报名成功的人员，携带纸质报名表（附件2）、本人有效身份证、毕业证、教师资格证原件与复印件和本人证件照（近期1寸彩色免冠正面证件照，红色或蓝色背景）到焦作市教育局进行现场资格确认。现场资格确认时间、地点另行公布，请考生及时关注焦作市教育局官网焦作市教育局招聘工作平台“2021年焦作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招聘教师专栏”相关信息。

2.现场确认合格的人员，领取《考试通知单》。未按要求参加现场资格确认，或现场资格确认不合格的人员，将取消考试资格。

3.招聘资格确认实行全程管理，考生在报考及正式聘用后，如发现不符合报考条件、隐瞒有关问题或提供虚假信息及材料等，将取消聘用资格；已经聘用的，按规定解除聘用合同，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本人承担。

**（四）考试组织**

1.考试时间、地点：另行公布,参加考试人员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考试通知单》和《疫情防控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

2.考试形式：根据现场资格确认合格人数，分学段按学科分组进行考试（具体方案见附件3）。

**（五）体检**

1.根据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参加体检人员。

2.体检的项目和办法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有关规定执行。

3.未按要求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人员取消考察资格，按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同一专业递补只进行一次。

**（六）考察**

考察采取实地考察或调阅相关资料等方式进行，主要考察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等情况，并对考察对象资格条件进行复查。自愿放弃及考察结果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不再进行递补。

**（七）公示和办理聘用手续**

根据考察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在焦作市教育局官网焦作市教育局招聘工作平台“2021年焦作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招聘教师专栏”公示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由市教育局组织考生和用人单位按照“双向选择”原则确定聘用岗位，并按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

新聘用人员在接到聘用通知后，必须在30日内办理有关手续，并到用人单位报到。逾期不报到的，取消其聘用资格。对新聘用人员实行合同管理，用人单位与新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服务期限不少于5年（含试用期）。

新聘用人员试用期按有关规定执行，试用期满由用人单位进行考核，合格的按管理权限和有关规定办理岗位聘用手续；不合格的，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并向审批机关备案后，用人单位可取消其聘用资格。

五、纪律与监督

（一）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号）有关规定，严格实行任职回避和公务回避。

（二）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报考者报名时提交的信息和招聘过程中提供的有关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凡发现报考者有弄虚作假和违反招聘考试纪律的一律取消其考试和聘用资格，所造成的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三）招聘过程由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无论工作人员还是报考者在考试聘用过程中出现违纪行为，都要进行责任追究，并按照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六、疫情防控

按照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报考人员考试前14天内做好体温检测并签订《疫情防控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附件4），在参加考试前接受健康码、行程码查验并提交《疫情防控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健康码、行程码为绿色及体温检测合格的人员方可参加考试。报考人员进入考点要服从现场管理，按要求佩戴口罩，注意保持距离，做好防范工作。

在招聘组织实施过程中，根据疫情防控动态要求，严格落实防疫措施，必要时，将随时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

考生有义务随时关注本次招聘指定工作网站发布的信息，按要求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如实提供有关信息，服从现场管理，接受健康码、行程码及体温测量等。不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不得考试。

凡违反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隐瞒、虚报旅居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要信息的，将依法依规严肃追责。

七、相关事项

（一）本次招聘的有关信息及事项通过焦作市教育局官网焦作市教育局招聘工作平台“2021年焦作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招聘教师专栏”发布，不再采取其他方式通知到每位报考者。报考者在招聘期间应及时查看网站发布的公告和信息，并保持通讯畅通，因本人错误理解、未及时查看以及通讯不畅等原因影响考试聘用的，后果自负。

（二）凡在规定时间内，未按照有关通知要求参加报名、资格确认、考试、体检、考察、资格复查、办理聘用手续等环节的，均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聘用资格。

（三）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本公告未尽事宜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文件的规定执行，由焦作市教育局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391—2992831 2992832

监督电话：0391—2992018

附件：1. 2021年焦作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招聘教师岗位表

2. 2021年焦作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招聘教师报名登记表

3.2021年焦作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招聘教师考试工作方案

 4.疫情防控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

 焦作市教育局

 2021年10月8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 |  |  |  |  |  |  |
| 2021年焦作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招聘教师岗位表  |
| 单 位 | 拟聘岗位 | 拟招聘数 | 单位性质 | 资格条件 |
| 专 业 | 学历 | 年龄及其他 |
| 市直普通高中 | 专业技术 | 3  | 事业全供 | 高中语文 |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不含独立院校和联合办学；硕士研究生学历的所学专业须与本科专业一致，且本科学历为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并于2021年9月30日前取得毕业证书。 |  截止2021年9月30日，本科学历的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91年9月30日以后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的年龄放宽至35周岁以下（1986年9月30日以后出生）； |
| 3  | 高中数学 |
| 1  | 高中英语 |
| 2  | 高中政治 |
| 2  | 高中历史 |
| 1  | 高中地理 |
| 5  | 高中物理 |
| 4  | 高中化学 |
| 4  | 高中生物 |
| 2  | 高中体育 |
| 1  | 高中体育 （足球方向） |
| 1  | 高中音乐 |
| 1  | 高中舞蹈 （古典舞方向） |
| 3  | 高中日语 |
| 1  | 高中俄语 |
| 市直初级中学 | 专业技术 | 1  | 事业全供 | 初中历史 |
| 1  | 初中地理 |
| 市实验幼儿园 | 专业技术 | 2  | 事业全供 | 幼儿园学前教育 |
| 合计（人） | 38 |

附件2

2021年焦作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招聘教师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 片 |
| 籍 贯 |  | 民 族 |  | 政治面貌 |  |
| 户 籍所在地 |  | 身份证号 |  |
| 学习经历 | 起止时间 | 毕业院校 | 所学专业 | 学历 | 学位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师资格种类  |  | 教师资格学科 |  |
| 报考岗位 |  | 联系电话 |  |
| 在校表现及实习情况 |  |
| 所获主要荣誉 |  |
| 本人承诺 |  本人郑重承诺：本人提交的信息资料真实、准确，经与所报岗位报考资格条件核实，确认本人符合该岗位的报考资格条件。  报名人签字： 年 月 日 |
| 资格审查意 见 |  审查人（签名）： 年 月 日  |

附件3

2021年焦作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引进招聘

教师考试工作方案

一、考试时间及地点

（一）时间：另行公布

（二）地点：另行公布

 （三）考生须持个人有效身份证于考试当日早7:00前到考点报到，报到时需出示健康码、行程码，并经体温检测正常后方可进入考点。

二、考试方式及计分办法

（一）考试方式

1.高中舞蹈考试方式为：成品舞展示（30分）、舞蹈技巧（40分）和模拟授课（30分）。

成品舞展示要求考生自选一支古典舞剧目进行展示，时间不超过3分钟。

舞蹈技巧要求考生展示跳、转、翻等技术技巧，其中，必做技巧20分，选做技巧20分。时间不超过2分钟。必做技巧：双飞燕（连续8个）、撕叉跳、侧空翻、摆腿转（至少5圈）、旋子、拉腿蹦子。 选做技巧：（至少选2-3个） 斜飞燕、扫堂探海转、云门大卷、躺身飞脚、后空翻接拉拉提。

模拟授课要求考生讲解拉腿蹦子、侧空翻、扫堂探海转、云门大卷、后空翻接拉拉提（五个技巧任选二个讲解）。时间不超过10分钟。

2.其他学科考试方式为：试讲和答辩。

试讲采用模拟授课的方式进行（时间10分钟）。模拟授课范围为所公布试讲教材，考生备课时间为20分钟，模拟授课内容在考试前抽签确定。试讲满分为100分。

答辩采用提问的方式进行（时间10分钟），答辩内容为教育教学相关专业知识，答辩满分为100分。

（二）计分办法

1.高中舞蹈成绩为考官所打分数中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保留2位小数）。

考试成绩=成品舞展示成绩+舞蹈技巧成绩+模拟授课成绩。

其他学科考生试讲和答辩成绩均为考官所打分数中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得分（保留2位小数）。

考试成绩=试讲成绩×70%+答辩成绩×30%。

2.考试时，如某岗位实际参加考试的考生人数小于或等于招聘人数，该岗位考试人员的考试成绩不得低于80分，低于80分者不得进入下一招聘环节；如某岗位实际参加考试的考生人数大于招聘人数，则该岗位考生考试成绩不得低于70分，低于70分者不得进入下一招聘环节。

3.高中舞蹈考试成绩出现并列的,以成品舞展示成绩+舞蹈技巧成绩高低进入体检环节；如成品舞展示成绩+舞蹈技巧成绩也相同，则进行加试，按加试成绩从高到低顺序确定进入体检环节人员。

其他专业考试成绩出现并列的，以答辩成绩高低进入体检环节；如答辩成绩也相同，则进行加试，按加试成绩从高到低顺序确定进入体检环节人员。

（三）试讲教材

|  |  |  |
| --- | --- | --- |
| 岗 位 | 出版社及教材名称 | 版次 |
| 高中语文 | 人民教育出版社《语文》（必修4） | 2006年11月第2版 |
| 高中数学 |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数学》（必修1） | 2011年5月第7版 |
| 高中政治 | 人民教育出版社《思想政治》（必修2） | 2018年4月第8版 |
| 高中历史 | 人民教育出版社《历史》（必修1） | 2007年1月第3版 |
| 高中地理 | 湖南教育出版社《地理》（必修1） | 2004年6月第1版 |
| 高中物理 | 人民教育出版社《物理》（必修1） | 2010年3月第3版 |
| 高中化学 | 人民教育出版社《化学》（必修1） | 2007年3月第3版 |
| 高中生物 | 人民教育出版社《生物》（必修3） | 2007年1月第2版 |
| 高中体育 | 人民教育出版社全一册 | 2009年第3版 |
| 高中音乐 | 人民教育出版社音乐鉴赏 | 2017年7月第13版 |
| 高中日语 | 人民教育出版社《日语》（必修2） | 2019年6月第1版 |
| 高中俄语 | 人民教育出版社《俄语》（必修2） | 2019年6月第1版 |
| 初中历史 | 人民教育出版社八年级上册 | 2017年7月第1版 |
| 初中地理 | 湖南教育出版社八年级上册 | 2002年7月第1版 |
| 高中舞蹈（古典舞方向） | 拉腿蹦子、侧空翻、扫堂探海转、云门大卷、后空翻接拉拉提（五个技巧的讲解任选二个）注：考生可自备舞蹈服装、伴奏音乐（音乐用U盘携带） |
| 幼儿园学前教育 | 幼儿园中班语言领域 |

三、考试工作程序

1.确定考试顺序。工作人员组织考生进入候考室，用抽签的方式确定考生考试顺序，并填写抽签号登记表。

2.备课。考生按抽签确定的顺序，由工作人员依次带入备课室，根据抽取的试讲内容，开始备课。

3.试讲和答辩。根据考试进度，由工作人员依次带考生进入考场试讲和答辩。

4.打分。考生考试完毕后，由工作人员带到休息室休息；考官按评分标准在评分表上打分。

5.公布考试成绩，考生离开考点。

四、注意事项

（一）考生进入候考室前须先将手机等通讯工具上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考试期间发现考生携带或使用任何通讯工具，一律按违纪处理，并取消考试资格。

（二）考生在候考期间未经批准不得随意离开候考室，需要上厕所的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

（三）考试过程中考生只准报自己的抽签号，只允许讲解和回答与考试有关的内容，不得报出自己的姓名等与个人有关的信息，否则视为舞弊，取消考试资格。

（四）考场除高中舞蹈外不准备多媒体设备，考生只允许携带相关教学用具和在备课室制作的教案进入考场。考生携带的书籍或参考资料等一律不准带入备课室和考场，一经发现按违纪处理，取消考试成绩。考生开始备课至考试结束期间，只准使用考场和备课室准备的教材，考生携带的任何书籍和参考资料一律不准以任何形式接触和翻阅，一经发现按违纪处理，取消考试成绩。

（五）考试结束后考生按指定通道到休息室等待公布考试成绩，考试成绩公布后径直离开，不得返回候考室和备课室，不得与未参加考试考生接触，一经发现按违纪处理，取消考试成绩。

（六）考试预计需进行一天时间，有的考生可能会结束较晚，请提前告知自己的亲友，上午考试没有结束的考生中午统一安排盒饭，所有人员不得自行外出就餐。

（七）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要求，考生健康码、行程码为绿色及体温检测合格的人员方可参加考试。考生参加考试（除试讲、答辩）需全程佩戴口罩，并做好个人防疫工作。

（八）考试全程录像监控，请考生注意言行，遵守相关规定。本考试方案由焦作市教育局负责解释。

附件4

疫情防控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

本人承诺:

1. 本人没有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
2. 本人没有与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密切接触。
3. 本人过去14天没有与来自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有过密切接触，本人能够提供绿色健康码、行程码。
4. 本人过去14天没有去过疫情中、高风险地区。
5. 本人过去14天没有发热、咳嗽、乏力、胸闷等症状。
6. 本人没有被留验站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
7. 本人严格遵守居住地制定的相关规定和制度。

本人对以上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

承诺人:

 年 月 日

说明:1.对隐瞒、谎报病情、旅居史、密切接触人员等信息，或者违反隔离、治疗有关规定，出入公共场所，参与人员聚集活动，故意传播疫情，危害公共安全的，依法按照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追究刑事责任。2.拒绝执行卫生防疫机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提出的预防、控制措施的人员，引起疫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的，按照妨害传染病防治罪追究刑事责任。